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关于同意对区新城建管委部分道路命名的批复

永川府〔2024〕151号

区新城建管委：

你委关于《重庆市永川区新城建设管理委员会关于城西路网命名的请示》（永新城文〔2024〕2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同意对道路进行规范命名。现批复如下：

1.海棠三路（Hǎitángsān Lù）该道路原为城西片区纵一路，跨青峰镇1729.64米、胜利路街道250米，全长1979.64米，宽14米，双向4车道，南北走向，北起于永和大道，南止于原横三路，沥青路面。

2.永康路（Yǒngkāng Lù）该道路原为城西片区支四路，位于青峰镇，全长702.53米，宽8米，双向2车道，东西走向，东起于原纵三路，西止于原纵一路，沥青路面。

此复。

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

2024年12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